

股票代码：002341

股票简称：新纶新材

公告编码：2023-069

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2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5栋5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廖垚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，保证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